



中国人民大学物理学系招收2021年研究生推免生 工作办法

2020-09-22

根据教育部及学校有关推荐免试生招生文件规定和精神，结合我系实际情况，为做好中国人民大学物理系2021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和博士学位研究生(本科直博生)，在我系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制定本办法。

2021年我系拟接收推荐免试学术硕士生约6人，直博生12人。

一、申请条件：

申请推荐免试攻读我校硕士学位的考生，须是获得本科所在高校给予推荐免试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推免生资格经本科学校所在地区省级招办审核通过后方有效。其他具体条件如下：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道德品质良好，遵纪守法，身体健康。
2. 专业成绩排名和综合素质排名均在本专业名列前茅，具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原则上要求参加国家英语六级考试且成绩达到426分（含）以上（或具备同等水平，如其他种类外语国家级考试成绩）。
3. 应具有较强的独立调查研究、综合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4. 严格审核认定学生的特殊学术专长。推免生学术专长原则上仅限学生本科阶段在核心期刊上以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发表的与学业相关的科研论文；作为主力成员参加与学业相关的国内权威科研竞赛（全国赛）并获得三等奖以上奖励（国际赛事参照执行，但不得低于国内赛事相关要求）。学生与直系亲属或学历、职称、职务明显高于本人者合作的科研成果、竞赛奖项等仅作为参考。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授权我系成立专家审核小组（专家组成员上应具有相关学科副教授以上职称，不少于五人），对推免生科研创新成果、论文（文章）、竞赛获奖奖项及内容进行审核鉴定，具体审核鉴定要求参照上级主管部门规定执行。
5. **申请直博生**应至少有两名物理学领域内的教授或者副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6.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申请：
 - (1) 在校期间受过处分，或有学术不端行为的；
 - (2) 申请材料中提供虚假信息的；
 - (3) 其他情况：



二、申请方式、复试办法及要求

(一) 申请方式

申请人须按教育部规定，并在我系规定的时间内，在我校推免生信息采集系统 (<http://yjczyz.ruc.edu.cn/>) 和教育部“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以下简称“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两个平台填报报考信息、完成网上报名、缴纳报名费、复试费，两个平台填报的信息应当一致。

(二) 复试办法及要求

1. 我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本系推免生的考核工作，依据本办法及《中国人民大学招收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管理办法》或《中国人民大学招收博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管理办法》，制订本系接收推荐免试硕士或直博生工作办法，并按规定在本系网站公布。硕士推免生或直博生复试命题、评卷等相关工作参照我校相关管理办法执行。
2. 我系对申请者进行审核、筛选，确定推免生复试名单，与相关复试安排一并在本系网站公布，并在教育部推荐免试服务系统发送复试通知。
3. 进入复试名单的申请人，须按规定在“推免服务系统”接收、确认复试通知，并在规定的时间缴纳复试费、参加复试。
4. 申请人复试时须提交以下材料：
 - (1) 有效期内的身份证原件、每学期均注册的学生证；
 - (2) 本科前三学年成绩单，须加盖校教务处公章；
 - (3) 提交国家英语六级考试成绩单原件及复印件，或其他外语水平证明材料；
 - (4) 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出版物，或其他能体现自身学术水平的原创性研究成果材料等；
 - (5) **申请直博生应**至少有两名物理学领域内的教授或者副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5. 我系依据有关办法和规定组织推免生复试工作，并做好复试记录。根据教育部要求，复试过程全程录音录像。
6. 复试时间和内容包括：
 - (1) 根据疫情防控形势，我校2021年推免生接收工作拟采取远程在线复试的方式进行
 - (2) 复试时间和内容包括

复试报到时间：9月28日（周一）下午14:00—15:00

报到形式：腾讯线上会议（818 342 800）

面试内容：物理类综合+外语综合素质

面试时间地点：9月29日（周二）上午9:00—11:30

面试形式：腾讯线上会议（会议号和面试顺序随后通知）

考生公布复试成绩。

三、组织接收

1. 复试结束后，我系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推免生的学业情况和复试情况进行综合考虑，参照研究生院建议的拟招生人数，确定拟接收名单。

2. 对于在推免服务系统开通前，已通过参加暑期学校活动，被我系提前考核并获得优秀学员的推免生，优先向学校推荐接收。

3. 我系在教育部推荐免试服务系统向拟接收的硕士推免生或直博生发送待录取通知，推免生应在规定的时间内确认是否接受我校发送的待录取通知，逾期未确认者视为放弃。

4. 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汇总各学院拟接收名单并进行初步审核后，提请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议，审议通过后按教育部要求进行数据上报。

5. 硕士推免生或直博生拟录取名单将在我校研究生招生网及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进行公示。推免生若有疑问，可于公示期内向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或院（系）提出。

四、其它事项

（一）推免生提供的申请材料应真实准确。对在推免过程中弄虚作假，有论文（文章）抄袭、虚报获奖或科研成果等学术不端行为的，或因各种原因受到本科所在高校处分的学生，一经查实，即取消其硕士研究生录取资格。

（二）研究生院将组织各院（系）对新生入学资格进行复查，已经被录取的推免生必须在录取当年9月1日前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否则取消其研究生录取资格。

（三）我系推免生接收工作严格按照教育部文件规定执行，如本办法与教育部和中国人民大学最新文件内容不一致，应以教育部文件和中国人民大学规定为准。

（四）本办法由物理学系负责解释，自正式公布之日起实施。

中国人民大学物理学系

2020年9月22日

上一篇：物理学系2020年调剂硕士生复试成绩公示

下一篇：关于做好2021年硕士生招生考试初试成绩复查工作的通知

相关推荐

[关于做好2021年硕士生招生考试初试成绩复查工作的通知](#)

[物理学系2020年调剂硕士生复试成绩公示](#)

[2020年物理系调剂生复试名单](#)

[2020年物理系调剂生复试安排](#)

[物理学系2020年统考硕士生复试成绩公示](#)

院系概况

[物理系概况](#) [系主任致辞](#) [领导团队](#) [历史沿革](#)

师资队伍

[教职人员](#) [实验室人员](#) [兼职教授](#) [博士后流动站](#)

科学研究

[研究团队](#) [研究进展](#) [科研亮点](#) [科研项目](#) [科研获奖](#) [学术交流](#)

[支撑平台](#)

人才培养

学生活动

[党团动态](#) [学生发展](#) [校友风采](#)

联系我们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59号

100872

+86-10-62517997 (综合、教务、招生)

graphy@ruc.edu.cn (研究生招生)



扫一扫，关注我们